合作事项说明

为做好遴选工作，现就本次合作事项做以下说明：

1.CICS-CERT负责牵头国家工业信息安全监测预警网络建设并运营国家级平台，支撑单位负责部署、运营地方级平台，利用平台资源开拓地方业务市场。

2.CICS-CERT对支撑单位开展地方平台建设进行指导，对于已建立平台合作关系的支撑单位，CICS-CERT负责优化数据对接模式，持续2年免费提供平台升级、数据更新及风险研判服务，开放国家级平台风险预警系统部分使用权限，推动其技术支撑能力全面提升。对于其他支撑单位，CICS-CERT提供工控安全在线监测系统（试用版）、风险预警系统（试用版）并指导使用，帮助其尽快形成地方平台业务能力。

3.支撑单位负责提供地方平台部署和运营所需的硬件设备、网络环境等，提供必要的人员和技术支持，配合CICS-CERT开展风险研判、处置验证等工作。

4.支撑单位发现或掌握重大工业信息安全威胁情报信息后，在报送相关主管部门的同时，向CICS-CERT报送相关情况，配合开展后续工作。

5.支撑单位定期汇报支撑工作情况，按要求提交工作总结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地方平台建设及运营情况，利用地方平台开展市场活动、提供安全服务等情况。

6.遴选有效期内，支撑单位对外宣传、商务投标中可使用“国家工业信息安全监测预警网络建设——CICS-CERT支撑单位”称号，同等条件下可优先参与CICS-CERT组织的大会、论坛等交流活动及项目合作。